

地方资讯

哈尔滨将实施排污总量控制条例

违法排污最高罚10万元

本报讯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首个排污总量控制条例——《哈尔滨市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日前经黑龙江省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批准,将于3月1日起实施。《条例》对排污许可等做出明确规定,在原有污染物浓度达标排放的基础上,要求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总量实现“双达标”。

《条例》提出,排污单位的总量指标按照国家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规划每五年核定一次。现有排污单位总量指标应当采取定额出让方式取得,经市政府确定并报经省政府批准,可以暂免缴纳总量指标使用费。新建项目的总量指标以及改建、扩建项目的新增总量指标应通过交易方式取得。

《条例》要求,排污单位通过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清洁生产等措施结余的总量指标,排污单位破产、关停、被取缔或者迁出本市行政区域不再排放污染物,其有结余的总量指标,政府储备的总量指标,这三类可以进行交易。

《条例》规定,未按照排污许可证注明的污染种类、排放方式和排放去向排放污染物的,处以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未按照规定变更排污许可证的,处以二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王轶慧

西安河长正式上岗

17位市级主要负责人挂牌认领19处河流湖泊

◆本报记者王双瑾 肖颖 通讯员任博

为推动河湖等水环境的生态健康,陕西省西安市日前召开河长制启动动员会,17位市级主要负责人“挂牌认领”了19条主要河流、湖泊的环境综合保护工作,成为这些河流、湖泊的河长,确保每条河流有人管、管得住、管得好,实现洪水清、堤固、岸绿、景美的河流生态新格局。

西安市跨境的重要河流有渭河、泾河、泾河、石川河、泾河;重要南山支流有黑河、涝河、高河、漓河、灞河、新河;重要城区河流有浐河、太平河、幸福河、漕运河、护城河等;重要湖泊有昆明池(斗门水库)、汉陂湖。目前,这19条河流、湖泊分别由西安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领导担任河长,河流、湖泊所在区县(开发区)为责任主体,与市级对应的相关负责人担任副河长,各市级河长将配备河道警长。

除这19条河流、湖泊外,西安市境内的其他河湖,根据属地管理的原则,由所在区县(开发区)负责具体落实区县(开发区)、镇(街)、村(社区)三级河长;区县界河以河流中心线为界,分别确定各自河长。所有河长名单向社会公布,在河堤(岸)显著位置设立公示牌,标明职责、联系电话和监督电话。同时,各级河长对河道的水生态环境治理、建设负总责,“一河一策”制定河道治理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河道防汛工作,检查河道工程维护、水域岸线资源管理,组织检查处置河道内违法行为。

据西安市水务局负责人介绍,通过实施河长制,让每条河流恢复清澈,实现“四无六有”目标,即无垃圾堆放、无漂浮物、无违章建筑、无污水直排;有生态空间、有牢固堤防、有管护机构;有良好水质、有美丽景观、有安全保障。

据了解,西安市各区县(开发区)将以“三个到位”(具体工作方案到位、工作机制到位、工作制度到位)为指导,制定工作方案,进一步细化、实化工作目标、主要任务、组织形式、监督考核、保障措施等内容,明确各项任务的时间表、路线图和阶段性目标,并建立河长会议制度、信息共享制度、工作督察制度、公众参与制度等。

据悉,今年3月底前,西安市将按照“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要求,坚持“七水共治”,以“全面加强水资源保护、深入推进水城岸线管护、统筹城乡水污染防治、持续开展水环境治理、加强重点河道峪口整治、大力实施水生态修复、深入开展节约用水、强化环境执法监管”为主要任务,在全市所有河流和具有河流功能的渠道、排水干支沟道,构筑市、区县(开发区)、镇(街)、村(社区)四级河长体系,为实现河流功能永续利用提供制度保障。



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港区东方明珠城第二社区近日开展“手绘环保标识”主题活动。社区小朋友在工作人员的带领下共同认识、绘画环保标识,并在绘画的过程中学习环保知识,树立节约资源、节能减排的意识。中国日报图片网供图

黄石大气污染防治见成效

2016年空气优良天数比上年增加22天

进行了抑尘整治,整治面积约15万平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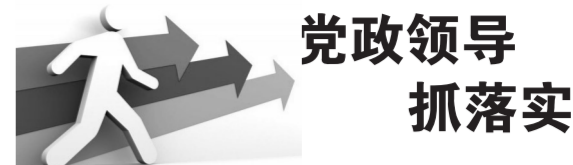
同时,黄石市严格控制面源污染,落实了农作物秸秆露天禁烧和综合利用的决定;全市各类餐饮企业1330家,督促安装油烟净化设施581家,取缔露天烧烤59家;2016年全市淘汰黄标车2359辆,黄标车限行区基本覆盖到主城区等。

此外,黄石市环保部门严厉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对严重违法排污企业实行停产整治等措施。完

善重大污染违法案件移送司法及协同配合机制。

下一步,黄石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指挥部将研究建立区域大气污染防治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协调解决城乡大气污染防治的重大问题。加强黄标车和老旧车辆的淘汰,加强用车污染控制,实现法律规定的上路抽检,大力推广清洁能源车辆,提高清洁能源车辆使用比重。

熊争妍 刘秀华



徐州召开“两减六治三提升”推进会 建立完善环保长效机制

本报记者李莉徐州报道 江苏省徐州市近日召开“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推进会,调度和研究部署下一步工作。

市长周铁根在会上指出,“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是“十三五”时期江苏全局工作的重中之重。要抓紧研究建立督察机制,重点督察各地各部门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落实环保主体责任、解决突出问题的履职情况。要把专项行动年度完成情况纳入各地、各部门综合考评体系,对目标任务落实情况和工作进展良好的地方和部门,要给予表彰奖励;对工作落实不力、影响全局工作推进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依照相关规定,严肃追究责任。

作规范和推进机制,健全完善责任公示、督促检查、工作例会、情况通报、绩效评估、考核奖惩等制度,促进各项工作的落实。要抓紧研究建立督察机制,重点督察各地各部门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落实环保主体责任、解决突出问题的履职情况。要把专项行动年度完成情况纳入各地、各部门综合考评体系,对目标任务落实情况和工作进展良好的地方和部门,要给予表彰奖励;对工作落实不力、影响全局工作推进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依照相关规定,严肃追究责任。

滨州市长在突出问题整治工作会议上强调 不打折扣推动各项问题整改

本报见习记者王文硕 通讯员袁东滨报道 山东省滨州市市长崔洪刚日前在全市环境保护暨突出问题整治工作会议上指出,各级各有关部门要认真落实上级各项部署要求,逐一对标分析,不打折扣地推动各项问题整改。

崔洪刚强调,对涉嫌非法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的,由公安部门立案侦查,依法查处;对未批先建、批建不一的,要责令停止建设,依法顶格处罚;对久试不验的建设项目,凡是达不到验收要求的,一律停产整治。

崔洪刚指出,要切实抓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严格落实错峰生产要求,加强错峰生产期间的执法检查。抓

好燃煤锅炉整治,加快实施超低排放改造,确保按时完成整治改造任务。全面推开散煤治理,采取有力措施,确保完成目标任务。

崔洪刚要求,要加强危险废物领域突出问题的整治,相关企业要如实申报,有关部门要开展专项整治,组织专业人员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逐一核查,强化设施场所配套及管理,确保按许可范围收集处置危险废物。要抓好环保专项行动发现突出问题的整治,涉及到的县区和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抓紧列出清单,逐一明确整改方案、完成时限和责任单位,切实做到整改不留盲区、不留死角。

新乡召开冬季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推进会 对违法企业要一案双查

本报讯 为扎实做好2017年一季度全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河南省新乡市近日召开冬季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推进会,总结前一阶段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安排部署2017年一季度工作。

此前,市委书记舒庆对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作出了批示:我们要认真总结2016年第一季度的教训和第四季度的经验,打好大气污染防治2017年攻坚战。同时,积极探索不同行业、不同季节污染管控的方式方法,在达标排放、超低排放的基础上让管控更有效、更有经济性,探索以环保优化经济发展、以经济提质升级减轻环境压力的新路子。

市长王登喜在会上强调,一要严厉打击弄虚作假

行为。对规避考核、逃脱责任、弄虚作假的行为,市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指挥部要立即开展专项行动,市纪委、市检察院全程参与,务必第一时间上报、第一时间立案调查、第一时间调查取证并从严问责追究。二要坚决对管控措施不落实的行为进行严肃处理。坚持“一案双查”,对企业进行经济处罚,对负有监管责任的责任领导、责任人、驻厂监管人员进行责任追究。三要坚决对账理单,做到奖罚分明。对工作不认真履职尽责、对措施不认真落实的坚决问责,对环境质量持续好转、各项质量指标持续排名靠前、目标任务提前完成的,加大奖励力度。

曲晓青 杨济公

包头印发“十三五”城乡环保规划

本报见习记者李俊伟 通讯员刘清成包头报道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近日印发实施《包头市“十三五”城乡环境保护规划》(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是在认真研究国家和内蒙古自治区“十三五”环保规划编制基本思路的基础上,通过对市发改委、市直相关部门和环保局系统内部进行详细的资料调研,并结合包头市环境保护整体解决方案、创建节能减排财政综合示范城市实施方案等相关要求,最终编制完成的。

《规划》回顾了包头市“十二五”时期环保工作取得的成绩,认真分析了当前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形势要求,以及包头市环境保护工作面临的形势与存在的问题,从战略全局的高度来思考、把握和解决环境问题,更加注重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切实履行保障国家生态安全的重大责任,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加强污染减排和综合整治,不断改善环境质量,打造环境质量良好、生态良性循环、城市优美宜居的可持续新包头。

天一信德 TIANYI XINDE 中国智能环保监控领域 开拓者 领航者 电话: 0512-66366018 http://www.tyhgroup.com

主管: 环境保护部

主办: 中国环境报社

发行方式: 自办发行

国内统一刊号: CN11-5190/F

《环境经济》2017征订工作全面启动!

订《环境经济》杂志,赠《环保工作资料选》

◆ 推开经济之门 放眼绿色发展

◆ 聚焦环境问题 关注生态文明

◆ 一本深受读者喜爱的环境经济期刊



全年定价 480元/年

联系人: 欧阳近人 孙智芳 刘燕

订阅热线: 010-67113781 67163453

传真专线: 010-67103083

电子信箱: hjgztx@vip.163.com

